

此乃重要文件，須即時留意。

如閣下對本網絡通知的內容有疑問，  
請諮詢獨立專業人士意見。

敬啟者：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本公司」）  
- 本公司若干子基金（「基金」）  
「估值日」的經修訂定義之澄清變更

本網絡通知適用於通過 (i)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香港代表」）或 (ii) 香港市場的正式授權中介人賬戶而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投資者（合稱，「投資者」）。

除另有規定外，本網絡通知內所用的詞語與本公司日期為 2023 年 4 月的基金說明書（經不時修訂）（「基金說明書」）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如日期為 2023 年 8 月 24 日的股東通知所述，董事局決定修訂「估值日」的定義，自 2024 年 1 月 1 日（「生效日期」）起生效。我們藉此機會通知閣下，有關「倫敦」的提述應加入以下基礎貨幣為歐元的基金之「估值日」的經修訂定義中：

1. 富蘭克林歐元政府債券基金；
2. 富蘭克林歐元高息基金；
3. 富蘭克林互惠歐洲基金；
4. 鄧普頓東歐基金；
5. 鄧普頓歐元區基金；
6. 鄧普頓歐洲中小型公司基金；及
7. 鄧普頓環球氣候變化基金。

因此，自生效日期起生效的基金「估值日」的經修訂定義已作出如下修改（修訂已標明）：

	經修訂的「估值日」定義
基礎貨幣為歐元的基金	英國（倫敦）零售銀行正常營業的日子（暫停正常交易期間除外），有關本基金適用的估值日的更多資料，請瀏覽網站： <a href="https://www.franklintempleton.lu">https://www.franklintempleton.lu</a> *#

請放心，上述變更僅為澄清目的，不會對基金的估值日天數產生影響。

\* \* \* \* \*

管理公司及董事局就本網絡通知的內容截至本網絡通知發佈日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已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文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基金說明書應適時更新，以反映上述變更。基金說明書的更新版本可於香港代表網站 [www.franklintempleton.com.hk](http://www.franklintempleton.com.hk)\* 下載，並亦適時可於香港代表辦事處提供。

如閣下需要任何進一步資料，請聯絡閣下的投資顧問、致電我們的指定過戶代理及交易熱線 +852 2805 0033 / 投資者熱線 +852 2805 0111 或聯絡香港代表（香港中環干諾道中 8 號遮打大廈 17 樓）。如閣下不是香港市場的正式授權中介人，您不需要將此網絡通知轉發給您的最終客戶。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  
**Franklin Templeton Investments (Asia) Limited**  
 作為本公司的香港代表

香港，2024 年 1 月 9 日

\* 網站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核。

# 投資者應注意，網站可能包含截至基金說明書發布之日未獲認可在香港公開發售且並非提供予香港投資者的基金及 / 或股份類別的資料。